**新疆财政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18年度）

项目名称：公立医院改革补助项目

实施单位（公章）：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结核病防治所

自治区主管部门（公章）：

项目负责人（签章）：刘振江

填报时间：2018年12月 19日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喀什地区结核病防治所在地委、行署的正确领导下，在地区卫生与计划生育委员会及有关部门的大力支持下，中国CDC工作站的指导下，做好结核病防治和医疗服务工作，较大提升了结核病防治能力和医疗技术水平，为广大人民群众身体健康提供了安全、有效、方便、价廉的医疗卫生服务，较好的完成了上级组织赋予的任务和工作要求。**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1、项目预期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本项目预算目标是：1.药品占比35%以下。2.药品耗材验收合格率和药品和耗材到位及时率95%以上。3.补助资金200.44万元以下。4.医疗收入增长率3%以上。5.逐步改善本地区医疗服务水平。6.持续保障医院正常运转。7.就诊患者对医疗服务满意度85%以上。**

**2、项目基本性质**

**本项目性质为延续项目。**

**3、项目用途及范围**

**本项目预算用于支付公立医院改革补助。**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本项目预算安排总额为270.4万元，其中财政资金270.4元，自筹资金0万元。2018年实际收到预算资金270.4万元。**

**（二）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本项目实际支付资金270.4万元，预算执行率100%，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公立医院改革补助。**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本项目支出符合喀什地区结核病防治所相关财务管理制度，包括会计人员集中核算工作管理制度、财务收支审批制度、财务稽核制度、财务牵制制度、会计主管岗位职责等制度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等情况。**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该项目属于经常性零星项目,没有达到招投标限额,由本单位自行组织实施。实施过程均按照本单位制定的管理制度执行。**

**本项目不存在调整情况。本项目不存在检查验收程序。**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实施过程均按照本单位制定的管理制度执行，项目的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项目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地区卫计委和财政局不定期对项目进度情况进行督导检查，对检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督促整改，确保了项目按时保质完成。**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本项目共设置一级指标3个，二级指标9个，三级指标8个，其中已完成三级指标8个，指标完成率为100%。**

**经济性：2018年预算公立医院改革补助270.4万元，实际支出公立医院改革补助270.4万元。**

**效率性：药品占比34.63%，药品耗材验收合格率和药品和耗材到位及时率100%和医疗收入增长率31%，完成了预期目标。**

**效益性：有效逐步改善本地区医疗服务水平，持续保障医院正常运转，就诊患者对医疗服务满意度93%，完成了预期目标。**

**（二）项目绩效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2017年本项目绩效目标全部达成，不存在未完成原因分析。**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后续工作计划**

**本项目2018年已完成。2019年继续开展本项目公立医院改革补助预算支出。计划本项目支出按照喀什地区结核病防治所相关财务管理制度，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等情况。**

**（二）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问题和建议**

**主要经验及做法：实施过程按照喀什地区财政局制定的《财务管理管理制度》保障了项目的顺利实施。项目的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项目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卫计委和财政局不定期对项目进度情况进行督导检查确保项目按时保质完成。**

**本项目不存在问题，无建议。**

**（三）其他**

**无其他说明内容。**

**六、项目评价工作情况**

**本次评价通过实地调研方式，全面了解本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果，项目管理过程没有发现不规范现象，全部完成了预期绩效目标。同时，就诊患者对医院工作和医疗环境满意度评价很好。**

**七、附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